

公司代码：603616

公司简称：韩建河山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韩建河山	60361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雪	崔钢
电话	010-56278008	010-562780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卓秀路北街智汇雅苑6号院6号楼8层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卓秀路北街智汇雅苑6号院6号楼8层
电子信箱	hjhszqb@bjhs.cn	hjhszqb@bjhs.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42,901,961.75	2,289,100,473.97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9,861,605.29	788,293,513.97	0.2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3,392.72	-144,812,510.77	81.74
营业收入	380,345,796.06	345,238,079.75	1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1,063.01	3,861,529.40	-5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2,137,313.74	-13,697,873.33	115.60

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0.50	减少0.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4	0.0132	-5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4	0.0132	-59.09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0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2	140,297,200	0	质押	101,378,979
田玉波	境内自然人	1.70	5,000,000	0	无	0
黄江畔	境内自然人	1.09	3,211,153	0	无	0
田兴	境内自然人	1.06	3,100,000	0	无	0
田玉涛	境内自然人	0.79	2,306,200	0	无	0
李德奎	境内自然人	0.68	2,000,000	0	无	0
田雄	境内自然人	0.68	2,000,000	0	无	0
深圳璞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1,807,500	0	无	0
郑晏文	境内自然人	0.53	1,545,000	0	无	0
阳亚男	境内自然人	0.52	1,535,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韩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田玉波为韩建河山董事；李德奎、郑晏文、田玉涛、田玉波为韩建集团董事。田玉波与田玉涛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韩建河山 2019 年上半年经营保持稳定,按照年初制定计划,在主营业务市场、调整产业结构、加快雄安市场开拓、畅通财务循环、盘活现有资产等方面取得了成效,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收入 3.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 万元。

#### 1、确保 PCCP 主营业务市场占有率

2019 年 1 月,公司签订了内蒙古引绰济辽项目第一标段的 PCCP 供货合同,合同金额 6.58 亿元,补充了 PCCP 订单储备,为未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引绰济辽工程标段位于科尔沁草原东部的突泉县,该地区气候多变,狂风黄沙有时夹杂冰雹,昼夜温差 15 度以上,恶劣天气给建厂施工造成了极大阻碍。内蒙古分公司的员工们为按时完成施工任务,大家团结一心、顶风冒雪、百折不饶。目前,内蒙古分公司已经完成办公区、生活区、钢结构车间、成型池、天车轨道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计划 8 月份进行试生产与型式试验,9 月份正式批量生产,2019 年度计划累计生产 PCCP 管道 5km。

2019 年 PCCP 市场计划启动工程项目较多,但大多集中在下半年进行招标。2019 年下半年公司将重点开拓 PCCP 市场,确保 PCCP 大型工程占有率,重点跟踪:引松供水二期、内蒙引辽济通、陕西引汉济渭、引哈济党、引江济淮、湖北二期、广西百色引水项目等工程。

#### 2、以清青发力环保市场 争取新的经济增长点

2019 年作为韩建河山转型升级的一年,公司将改变以 PCCP 为主营业务的单一经济支撑模式,重点培育第二产业,形成新的支柱。

2019 年,随着国家对环保政策的加强、对环保产业的推动和环保标准的提升,清青环保市场广阔。清青环保 1 至 6 月份实现收入 8419 万元,净利润 2169 万元。上半年新承接工程 11 项,合同总金额约 1 亿元。

下半年公司将清青环保市场方面作为重要发力点,利用韩建河山多年在市场上树立的企业信誉,积累的市场资源,通过承接国家级重点项目工程提升清青环保的企业形象,提高行业地位,树立自身品牌。在管理上,韩建河山将招聘专业环保人才,组建业务团队,派遣专业管理人员,协助清青环保做好经营及管理工作。现阶段重点投标工程有:七台河龙洋焦电有限责任公司焦炉烟气脱硫脱硝除尘余热回收项目、中钢特材科技(山西)有限公司烧结机脱硝项目及三合村热源项目等,若均能中标,对清青环保下半年的业绩能够起到良好的支撑作用。

#### 3、合众建材加速外加剂市场发展

合众建材子公司,作为韩建河山迈向外加剂领域的新跨越,公司上半年整体运营稳中有进,实现收入 8041 万元,净利润 1532 万元。合众建材在提升运营品质、拓宽销售渠道、增强技术研发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5 月合众建材成功中标京唐铁路项目,作为公司进入高铁工程的第一标,对下一步进入铁路市场具有战略意义。

下半年,合众建材将继续发挥公司综合优势,巩固现有市场,在保证回款的前提下,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有效保证完成全年销售任务。重点就雄安第一搅拌站(容西站)寻求合作机会,努力进入雄安市场,参与新区建设。

#### 4、赞比亚公司的建设

2019年2月赞比亚子公司开始启动生产厂区建设,现阶段已完成厂房、搅拌站、办公室、磅房、力学性能试验台、沉淀池、养护池等生产设施的初期建设。并与我国驻赞大使馆参赞沟通,协调与当地的关系,推广公司产品。市场方面,当前已启动和中航机电部就L400,C400道路灯杆谈判项目,已开展与江西电力设计院合作参与赞比亚农村电网改造工程2个标段的投标工作,并在赞比亚与华为、中通服公司洽谈赞比亚通信杆塔相关业务合作。

2019年下半年,赞比亚子公司重点就当地中资企业、各社团、当地政府进行产品宣传与推广,加快推进落实中航机电、中水十一局卢萨卡污水、中水五局的OPRC农村道路等工程项目。加强与华为、中通服公司的合作,努力参与通信杆塔建设工程,进入赞比亚通信杆塔市场。

#### 5、清欠小组推进欠款结算

2019年,为进一步畅通资金循环,挖掘内部资金潜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清理债权,针对未回收的9亿债权,进行跟踪。公司通过成立清欠小组的方式,对各单位债权现状进行梳理,明确实际债务人、欠款金额、证据资料、当前进展等情况;通过与项目负责人及业务人员对接,根据不同债权性质确定回款计划或诉讼计划,后续根据计划跟踪进展。与不能完成回款计划的单位进行重点沟通挖掘深层次原因,对限期仍不能回款的债权,清欠小组介入,采用委托外部机构收款、诉讼、协商等方式解决。对PCCP业务质保金到期因档案资料未提交造成未收回的项目,总部成立债权资料小组,与项目人员一起进行重点公关,通过集中办公方式完成档案整理工作,推进合同验收、资料移交等,加快了PCCP业务质保金的结算回收进度。2019年上半年,资金回笼取得了显著成效。

2019年下半年,公司清欠小组将进一步落实债权回收工作,继续加强各单位回款责任人跟进情况,出台奖惩制度明确奖惩标准;对重大债权项目总部和责任单位共同配合推进,加强沟通,形成合力;充分借助律师、咨询机构和外部清债公司的力量,给债务人施压来推进债权回款。

#### 6、推进绩效考核 搭建薪酬体系

为了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效率,2019年编制完成了新的《员工绩效管理制度》,为以后员工培训、薪酬调整及人才梯队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19年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推动薪酬激励体系落地工作,实现一系列改革。及时发现绩效管理体系运行过程中的问题,不断纠偏,确保员工绩效管理体系健康有序进行。继续搭建完善培训体系,分阶段、分层次、分步骤地进行员工培训,包括岗前培训、岗位技能、企业文化培训、拓展训练、公司规章制度培训等内容。加强中高层以上员工和专业技能员工的培训工作。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改善公司现有管理模式,提升企业发展潜力。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追溯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影响。

(2)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追溯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影响。

(3)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

知》(财会[2019]6号),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因公司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 结合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除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应调整的报表项目仅调整首次执行日及当期报表项目外, 变更的其他列报项目和内容, 应当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变更当期的列报要求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的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03,737,830.53	应收票据	44,746,829.48
		应收账款	858,991,001.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40,841,557.30	应付票据	216,588,998.10
		应付账款	324,252,559.20

(4)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3月至5月期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衔接规定,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但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除上述外, 本期公司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